

南宁政府采购服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
特征研究

项目编号：NNZC2019-G3-10015-JGJD

采购单位：南宁市交通运输局

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2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5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22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2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项目（编号：NNZC2019-G3-10015-JGJD）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南宁市交通运输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对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二、**采购项目编号：**NNZC2019-G3-10015-JGJD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简要描述
1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1	本次居民出行特征分析旨在通过大数据挖掘地铁时代居民出行基本特征、出行链、客流分布等要素，有效掌握南宁市在轨道开通后居民的出行特征变化，为交通规划、公共交通规划等相关规划提供数据支撑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人民币）：**150万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评审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财库〔2019〕9号）

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经营本次招标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4. 供应商在投标期间，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处罚期未结束的，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www.nnggzy.org.cn），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各分支机构的采购公告

栏内查找相关项目的采购公告，并点击该公告的附件，即可免费浏览或下载项目的采购文件。

八、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19年12月10日9时3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安排见9楼电子显示屏），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19年12月10日9时30分，在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安排见9楼电子显示屏）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会现场登陆开标系统并输入投标供应商全称、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联系电话等信息，完成投标签到。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

十、网上公告：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南宁政府采购网、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西招标网。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南宁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南宁市嘉宾路2号市委政府大院7号门原新闻中心大楼18—20层
邮编：530028
联系人：李海珑；联系电话：0771-5871611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纬武路165号
项目联系人：吴彩娟；联系电话：0771-2810302
3. 监督部门：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1-2189091。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9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

- 1、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2、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序号”栏的序号前标注▲号的为核心产品。
- 3、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1项	<p>一、背景</p> <p>居民出行调查结果是掌握城市居民出行特征，科学制定城市与交通规划的基础。南宁市最近一次居民出行调查为2016年，进行调查时南宁市大中运量均尚未开通，常规公交是唯一的公共交通出行方式，其调查结果已无法体现现阶段南宁市居民真实的出行特征。为迎接即将到来的公交都市验收工作，急需反应真实情况的居民居民出行数据及出行特征分析结论，作为相关工作的数据支撑。</p> <p>居民出行调查多为5年左右开展一次，近年来不会再次组织此类调查。手机信令大数据具有样本量大、抽样率高、覆盖范围广，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居民出行特征并揭示居民的出行规律的特点。在成本上，手机信令大数据调查避开了传统居民调查所需要的大量人力，极大节省了人工成本。因此，利用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是在不进行全面的居民出行调查时，采集现阶段所需要的居民出行特征数据的有效方法。</p> <p>二、研究范围</p> <p>以南宁市中心城范围内的建成区为研究范围。</p> <p>三、研究目标</p> <p>本次居民出行特征分析旨在通过大数据挖掘地铁时代居民出行基本特征、出行链、客流分布等要素，有效掌握南宁市在轨道开通后居民的出行特征变化，为交通规划、公共交通规划等相关规划提供数据支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掌握居民出行及居民出行基本特征；2、建立公交线网运行模型，为后续研究提供评价平台。 <p>四、研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手机信令数据的处理分析 包括手机信令数据采购，数据预处理，交通特征提取等。2、基于大数据的居民出行需求分析 基于手机信令数据、公共交通刷卡数据、车辆位置数据等多源数据融合，开展出行量分析、出行方式分析、地铁开通前后居民出行特征对比分析等内容。3、基于手机信令数据的居民出行特征分析 基于手机信令和公共交通多源大数据，开展公共交通客流特征、通勤特征、接驳换乘、公交走廊识别以及地铁开通前后居民居民出行基本特征对比等研究。

		<p>4、公交运行预测及评估模型的建立 结合公共交通出行数据、公交调度数据和大数据分析结果，设计公交调度优化模型，实现公交发车时刻表和运力配备优化，提升公交调度和民众出行需求的匹配程度。</p> <p>5、基于手机信令数据的公交运行模型的应用 选择公交示范走廊中至少 2 条线路，开展公交调度优化示范应用，验证公交运行模型。</p> <p>五、成果要求</p> <p>1、研究报告（A4 规格，含附图）一式 20 份； 2、所有成果（含相关的汇报演示文件）电子光盘一式 2 份。</p>
		<p>★采购预算价：¥1500000.00 元，高于此采购预算价的报价无效，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p>
		<p>★项目组人员要求：至少 8 人，其中：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8 年及以上相关专业或相关课题研究工作经验，并主持过类似项目的；主要构成人员中至少有两名注册城市规划师（或注册咨询工程师）和两名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p> <p>须提供全部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如有）复印件，属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的提供在编人员证明复印件。</p>
<p>商务条款</p>		<p>一、签定合同日期：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u>10</u> 个工作日内。</p> <p>★二、服务的时间：签定合同后 1 个月内提交《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初稿；根据相关单位意见修改完善后 15 天进行结题评审；3 个月内提供通过专家结题评审会的最终成果。</p> <p>三、服务的地点：广西南宁市。</p> <p>四、售后服务要求：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p> <p>五、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报告必须通过南宁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的专家评审； ★2. 质量保证期至项目通过南宁市交通运输局审查为止； 3. 委托人配合提供南宁市社会经济、交通、基础设施等统计资料，以及规划编制需要的相关资料及图纸。</p> <p>六、其他要求： ★1. 提供的成果包括：<u>各阶段报告书一式 20 份，审查通过后最终报告书的电子版（含相关图片）光盘 2 张。</u></p> <p>★成果版权：项目涉及的手机信令大数据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供应商提供手机信令大数据的数据结构、数据源、分析算法、软件等方面的技术文档。研究成果及资料版权归南宁市交通运输局所有。</p> <p>2. 预算价款为约定研究成果的费用，包括交通调查费、资料收集费、研究人员费、专家评审费、规</p>

划各阶段成果印刷费、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3. 支付方式（分期支付）：

第一期：乙方提供《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工作方案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第二期：乙方提供《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初稿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

第三期：乙方成果通过评审会议并提交最终成果（公众征求意见后的最终成果）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 10%。

★4. 履约保证金：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号），履约保证金：无。

5. 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七、上述的条款，“★”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2	总采购预算： 150 万元。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 <u>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u> 》（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的服务类别计取。 同时中标人承担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产生的交易费等开评标相关费用（如有，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成交单位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4	投标有效期： 60 天
5	现场踏勘： 无
6	答疑、澄清：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 如果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	投标文件份数： 资格审查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投标文件（包括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开标一览表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 <u>壹</u> 份（U盘）；
8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由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加盖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9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三部分第（一）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u>分册装订，共分三册，分别为：资格审查文件为一册；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除外）为一册；开标一览表为一册，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U 盘）。</u> 投标文件每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0	包装、密封：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的 <u>资格审查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u> 分别密封在 <u>四</u> 个密封袋内，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资格审查文件”或“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或“开标一览表”或

	<p>“投标文件电子版”。</p> <p>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为<u>一</u>个密封袋。</p> <p>投标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并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均可）以示密封。</p>
11	<p>封套上写明：</p> <p>投标文件</p> <p>项目名称：</p> <p>项目编号：</p> <p>标项（如有）：</p> <p>投标人名称：</p> <p>投标人地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12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0日9时30分</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9楼（具体安排详见9楼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p>
13	<p>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0日9时30分</p> <p>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9楼（具体安排详见9楼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p>
14	<p>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p>
15	<p>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6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本中心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详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p>
17	<p>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p>

18	采购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 。
19	付款方式（分期支付）： 第一期：乙方提供《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工作方案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第二期：乙方提供《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初稿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 第三期：乙方成果通过评审会议并提交最终成果（公众征求意见后的最终成果）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 10%。
20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南宁市交通运输局的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要求：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殊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本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本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条件。但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以资质最低的一方为依据。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七）专业分包：

本项目不可以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八）特别说明：

-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或提供

服务的服务商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予开标，此时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43 条的有关规定进行办理。

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43 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公告届满之日；
- （2）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供应商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 1、公开招标公告
-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 年 月 日前（公告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组成。

1. 资格审查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投标人属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1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0 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免缴税费的证明，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

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19年8月至2019年10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财务状况报告：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2019年之后成立的公司，如实提供成立之后的月财务报表复印件；格式自拟(如无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则需提供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和财务状况说明，并作出承诺书，承诺所提供的财务报表数据真实可靠或提供竞标人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等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自拟，须反映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或承诺函(投标人须明确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

2. 商务文件

▲必须提供项目：

(1) 投标声明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投标人若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5)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入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6)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7) 节能环保产品认证等方面的证书；

(8)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0)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3. 技术文件

(1) 技术资料表；(必须提供)

(2) 服务承诺书(应据项目实际要求描述,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4.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分册, 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应包括服务、以及培训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 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 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电子文档或书面投标文件副本与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不符, 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由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加盖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 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 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 若有修改错漏处, 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提供的资料模糊不清所引起的

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

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进行包装。
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
2. 投标人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三、投标文件第（六）、投标文件第4款的要求签字和盖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三、投标文件和第四、投标第（一）投标文件密封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五、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会现场登陆开标系统并输入投标供应商全称、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联系电话等信息，完成投标签到。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或未携带有效证明出席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宣布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数量；
3. 宣布开标纪律，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4. 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

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开标会议结束。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2. 技术复杂；
3. 社会影响较大。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资格审查

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评审。

（四）评标程序

1.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4）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6）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五）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核查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符合招标公告中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包括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表明的资格要求的。

2. 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3）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

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5)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投标人有相互串通行为的;

(8) 法律、法规规定“投标无效”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3.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的技术参数, 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 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任何一项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或技术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3)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达__项以上(含__项)的;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在报价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或者超出总采购预算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根据项目增减),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有本须知总则特别说明(八)第5款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 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九)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 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十）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十一）、评标结果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二个工作日内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网上发布中标公告。

3. 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格式详见附件）。

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人退还其投标文件。

（十二）废标和重新招标

1.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总采购预算或分项采购预算(根据项目增减)，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废标理由，不再另行通知。

3. 重新招标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

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如果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八、其他事项

(一)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的服务类别的收费标准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同时中标人承担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产生的交易费等开评标相关费用（如有，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成交单位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二) 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 5 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性能及配置、财务状况、业绩、服务方案、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 20 分；技术分 51 分；商务分 29 分；诚信分 6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的规定：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标价 $P_p = \text{投标价 } P_i - 6\% \times \text{投标价 } P_i$ 。（投标人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2%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 $P_p = \text{投标价 } P_i - 2\% \times \text{投标价 } P_i$ 。

另：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桂财采[2016]25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广西区内政府采购中对监狱企业及其产品的认定，由自治区司法厅负责（需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监狱企业产品目录）；省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对价格给予折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对于不属于以上情形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三)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20 分

(1)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20 分。

(2)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times 20 \text{ 分}$

2、技术分..... 51 分

2.1 服务方案（36 分）

(1) 现状分析及问题研判分（满分 9 分）

由评标小组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状分析及问题研判的优劣程度进行评审。

备注：未提供方案的 0 分

一档（3.0 分）：现状分析不全面，总结问题有偏差。

二档（6.0分）：现状分析较全面，总结问题一般。

三档（9.0分）：公交现状分析全面，总结问题准确。

（2）基于手机信令数据的居民出行特征分析研究方案分（满分12分）

由评标小组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完整、详细、适用的研究方案进行评审。

备注：未提供方案的0分

一档（4.0分）：研究方案的先进性、合理性一般，基本符合本研究。

二档（8.0分）：研究方案的先进性、合理性较好，符合本研究。

三档（12.0分）：研究方案先进、合理，完全符合本研究。

（3）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分（满分5分）

由评标小组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的优劣程度进行评审。

备注：未提供方案的0分

一档（2.0分）：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无法保证项目质量符合采购要求。

二档（4.0分）：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比较合理，能确保项目考核成果质量符合采购要求。

三档（5.0分）：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明显有利于项目的实施，并能确保项目考核成果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完全符合采购需求。

（4）项目实施进度方案及组织保障计划分（满分5分）

由评标小组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进度及组织保障计划的优劣程度进行评审。

备注：未提供方案的0分。

一档（2.0分）：项目实施进度方案不完整，计划有冲突、不大可行或不可行，技术人员配置少，无法保障方案顺利实施。

二档（4.0分）：项目实施进度方案基本完整，计划一般、基本可行，技术人员配置基本满足要求，基本能保障方案实施。

三档（5.0分）：项目实施进度方案完整详细、计划清晰、科学、可行，技术人员配置充足，完全能保障方案顺利实施。

（5）其他优化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分（满分5分）

由评标小组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化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进行评审。

备注：未提供方案的0分。

一档（2.0分）：优化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简单、可行。

二档（4.0分）：优化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较详细，便于项目实施。

三档（5.0分）：优化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详细、中肯，有利于项目的优质实施。

2.2 拟投入项目工作的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满分15分）

（需提供人员的资格证书、职称证、学历证、和工作岗位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须提供全部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如有）复印件，属事业单位编制人员

的提供在编人员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人员中:

(1) 总负责人: 须具有正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8 年及以上相关专业或相关课题研究工作经验, 并主持过手机信令数据处理类、公交专项规划类、轨道线网规划类、公交线网优化类项目的, 每类得 1 分, 满分 4 分。

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和岗位相关证明等材料。

(2) 课题组成员中:

①、课题组成员中具有注册城乡(市)规划师的, 每人得 1 分, 满分 3 分。

②、课题组成员中获得省部级领军人才称号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 得 2 分, 满分 2 分。

③、课题组成员中具有高级(含副高)技术职称的, 每人得 1 分; 具有中级职称的, 每人得 0.5 分; 满分 2 分。

④、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才或专业技术拔尖人才荣誉的, 得 2 分, 满分 2 分。

⑤、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荣誉的, 得 2 分, 满分 2 分。

3、商务分.....29 分

(1) 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项目业绩。(满分 10 分)

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课题任务书复印件

①、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编制公交规划类项目经历(仅限于公交专项规划、公交都市规划、公交线网规划、轨道交通线网规划), 每项得 1 分, 满分 4 分。

②、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过手机定位、大数据处理方面的项目, 每项得 2 分(最多 4 分), 若上述业绩若属于公共交通规划类的则加 2 分(最多加 2 分), 满分 6 分。

(2) 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获得的荣誉。(满分 12 分)

注: 提供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①、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的交通类项目, 获得国家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荣誉, 每项得 2 分, 满分 4 分。

②、投标单位近 5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承担的公交类项目, 获得省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荣誉, 每项得 4 分, 满分 8 分。

(3) 响应文件编制内容清晰、图表清晰美观、目录页码准确、装订规范整齐牢固得 1 分, 编制质量一般的得 0.5 分, 编制质量差, 不牢固的得 0 分。(满分 1 分)

(4) 投标单位的服务及承诺(满分 3 分)

(5) 投标人同时具有 ISO 三大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每个得 1 分, 满分 3 分。(提

供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4、诚信处罚扣分..... -6分

投标人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情况的，每次扣除3分，最高扣6分。（投标人提供出具书面说明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作为评分依据，中标后由采购人进行核查，如核查后发现未如实提供的，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三）总得分=1 + 2 + 3 + 4项得分。

三、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不超过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根据桂财采〔2016〕37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处于被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定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采购单位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第二条 质量保证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第四条 付款方式

- 1、资金性质：_____。
- 2、付款方式：_____。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第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

第八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 3、投标承诺书；
-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按招标采购文件及验收方案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采购单位盖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应根据项目的实际要求进行增减)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 _____元）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以上“报价合计”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相一致。

3、此表请单独用信封封装，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如有多个标段的，每表须分别单独用信封密封。

1. 封套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日

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投标文件目录

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三之（一）投标文件的组成”的顺序编排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按投标报价明细表报价。

3.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_____ 天

5.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 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 元）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我方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法定代表人名字)_____ 在 (单位名称)_____ 任_____ 职务，
是 (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住 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为机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
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和
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
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
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
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
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和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
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
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自然人签名并在签名处加盖指印：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3	3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3	3	
	
...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合同签订日期：	2.合同签订日期：	
	3.	3.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投标文件需求小于或大于招标文件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应当写明投标服务内容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的实际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3)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售后服务承诺书

(由投标人按《招标需求》及评分办法的要求自行分别填写)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名称、型号	采购数量	单价(元)	合同金额(万元)	时间

附：销售合同等其他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资料表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p>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p>					
<p>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p>					
<p>日期： 年 月 日</p>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质疑函及投诉书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出行特征研究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中标通知书

_____公司：

（代理机构名称）受（采购单位名称）的委托，就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审批编号：_____）采用__方式进行
采购。经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_____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内容
如下：

中标单位：_____公司

企业规模：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

中标金额：_____（¥ _____ 元）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天内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____日内尽快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
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